

秧歌

迟子建



秧歌

迟子建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秧歌/迟子建著.—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2013

(迟子建中篇小说编年)

ISBN 978-7-02-010190-0

I. ①秧… II. ①迟…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
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276125号



装帧设计 丁威静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制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180千字
开 本 890×1240毫米 1/32
印 张 9.25
版 次 2014年8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14年8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0190-0
定 价 28.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自序

当我对中篇小说一无所知的时候，我写作了《北极村童话》，那是一九八四年春天，大兴安岭正在解冻，路上满是泥泞，又满是春光。二十岁的我没有多少知识的底蕴和生活的积淀，有的是满脑子的幻想和一身的朝气。写它的时候，并没有考虑到篇幅的长短，只是信马由缰地追忆难以忘怀的童年生活，只觉得很多的人和事都往笔端冒，于是写了外婆就想起了湿漉漉的夏日晚霞，写了马蜂窝又想起了苏联老奶奶，写了舅舅又想起了大黄狗，写了大雪又想起了江水，不知不觉地，这篇小说有了长度。

为什么能够把一部小说写成了中篇？按我的理解，首先是这素材有了相当的容量，就像一个人身量大，穿的衣服自然就不会小。小说的长短度，就是这么出来的吧。该是短篇的你把它生硬地伸长，它就显得单薄，没有精气神；该是中篇的你遏制其发展，它的激情得不到释放，乌云满腔，会让人觉得沉闷压抑；而该是长篇的素材，你就得让它一泻千里地流淌下去，才能给读者带来淋漓尽致的艺术享受。

除了相应的长度，中篇小说还应该有足够的气韵。如果说短篇是溪流，长篇是海洋，中篇就是江河了。而气韵，就是水

面的薄雾。江河湖海日日流，薄雾却不是天天有。气韵的生成，与一个作家的眼界和审美，休戚相关。气韵贯穿在字里行间，是作品真正的魂。那些缺乏气韵的作品，纵有惊心动魄的故事，也让人觉得乏味。

一般来说，溪流多藏于深山峡谷，大海则远在天边，而纵横的江河却始终萦绕着我们。从这个意义上说，中篇的文体更容易贴近我们的生活，我们可以在江河上看见房屋和炊烟的倒影，听见桨声，也听见歌声。

当然，以上我关于小说长短度的比喻，讲的是通常的气象。在某些时刻，也有“异象”生成，比如电闪雷鸣会使溪流在某一时刻发出咆哮之声，大有江河之势；而海洋风平浪静时，会像一滴至纯至美的水。这些气质独特的“异象”之作，在文学史上也不乏其例，它们大多出自天才笔下。

海纳百川，方可磅礴。同样，江河汇集了众多的溪流，才能源远流长。就是那些“异象”的生成，也无不依赖水本身的气质。世界上没有哪一条江河是生就的洒脱和丰盈，它们总要吸纳涓涓细流，才能激情澎湃。

由于江河流域不同，它们的气息也是不同的，每个作家都有属于自己的江河。对我而言，黑龙江、呼玛河、额尔古纳河是我的生命之河，感染它们的气息也就浓厚些。这些北方的河流每年有半年的冰封期，所以河流在我眼中也是有四季的。春天时，它们“轰隆轰隆”地跑冰排了，冰排就像一朵朵盛开的白莲，熠熠报春！夏季时，灿烂的江河上不仅走着船只，也

走着青山和白云的倒影。秋天，江河消瘦了，水也凉了，落叶和鸟儿南飞时脱落的羽毛漂荡在水面上，江河就仿佛生了一道道皱纹，说不尽的沧桑。冬天，雪花和寒流使江河结了厚厚的冰，站在白茫茫的江面上，想着冰层下仍然有不死的水在涌流，仍然有鱼儿春心荡漾地摆尾，真想放声歌唱——世界是如此苍凉，又如此美好。

我的中篇之水，汇集的正是那片冻土上的生活之流。从一九八六年在《人民文学》发表第一部中篇《北极村童话》开始，到二〇一二年《收获》刊登《别雅山谷的父子》，近三十年间，我发表了五十部中篇小说。此次以编年形式出版其中的四十部中篇，使我有机会回望和打量自己走过的文学之路。我发现这条路不管多么曲折，都有一个清晰的指向，那就是我的故乡，那就是我的心灵。

那一条条生命之河，就是盈满我笔管的墨水。它流出哀愁，也流出欢欣；它流出长夜，也流出黎明！一个被冷风吹打了半个世纪的人，一个在写作中孤独前行了三十年的人，深知这世界的寒流有多刺骨，也深知这世界的温暖有多辽阔。

所有的故事都不会结束，又怎能结束呢！

迟子建

2013年元月 哈尔滨

目录

001

怀想时节

057

炉火依然

115

麦穗

167

旧时代的磨房

227

秧歌

怀想时节

1 离开小镇的最后一个晚上我突然发高烧了。高烧时刻我脸颊绯红并且微微气喘。我想起前天曾经吃过几片冷月般的肥肉，然后那个晚上我又和石青坐在了沙滩上，沙滩上潮湿的凉气一定是曲曲折折地蜿蜒着爬进了体内。

那天我一直对着沙滩旁边的河水发呆，河水在晚霞消失后褪去了金色，呈现出无比彻底的深蓝，我喝了河水。石青预感到凉气会在我的体内滋长病源，所以他温情地燃起一团篝火。篝火燃起后蚊子纷纷逃避，可是黑夜仍然无边而坚实地存在着，我们仍然被围困在夜色中。篝火熄灭后我们无言的心事仍然层层叠叠地挤压在心头，他开始黏稠地拥抱我，但短暂的晕眩之后温暖也层层剥落，我对着不远处小镇上那些隐隐约约的房屋开始怀想一个人。

高烧时喉咙一直又痒又疼，我十分担心明天的启程日期因此而被推迟。我坚持着打针吃药，夜深时居然有了起色。我可以一个人下床去水龙头底下洗被月经弄污了的短裤，然后还有心情逗引一只在窗外苍灰色残垣之上跳来跳去的小猫。午夜十二时，石青约我出去走走时我的烧已经基本消退。我们把房屋的门带上，然后步下两级台阶就走到了带着浓浓露水气息的街上。

石青挽着我的胳膊，但他挽的姿态同天上的星星一样飘忽不定，遇见行人或者听到行动声息的时候他就松开我的手，所以我怀疑他是可怜我的虚弱才挽我的。后来我们走到一座废墟前，一座在夜色中呈现着惊人美丽的废墟前。他抱住我，开始吻我的额头、头发和嘴唇。一股废墟的土腥气同男人的呼吸一起朝我扑来。我扳开他的手，说：“别这样。”“你怎么了？”他受伤似的问。“太累了。”我说，“咱们结束这次旅行吧。”他不言语，只是用手握着我的手，他的指甲凉得像寒冷天气中的大理石表面，他沉重地点点头。

2 我第一次见到那个盲人是在一片往昔的原野尽头。那是九月末的原野，花束的芳香已经缕缕回升，起伏的金色正像一个巨大的飞轮一样在我身边绕来绕去。我沿着乡间错综复杂的小路散步到这片原野的时候夕阳已经全部消失。那个盲人沉默地坐在地平线的一侧，他双手抄在袖口，面前放着一罐鱼虫和一捆鱼竿。他的耳朵和鼻子捕捉到了我弹性的脚步声和脸上淡淡的脂粉气息了，他开口说道，“姑娘，你买鱼竿吗？”我说

不买，我告诉他我是来散步的。“我卖鱼弦结实得连鲨鱼都挣不断。”他沙哑而疲倦地说。我仍然重复刚才的话，我说我不喜欢钓鱼。“那么，你一定是找不到河流了。”盲人感慨着说，“见过河的人谁不想钓鱼呢？”他的话强烈地刺伤了我的自尊，我冲着这个盲人像苍茫的鱼肚白一样的眼色说：“瞎子——我见过这世界上许多条美丽的大河，我是实在看见了的！”

盲人听罢我的话开始重整脊背，我看见他的脊背像在海中游泳的海豚的脊背一样时隐时现。他的脊背直起时我感觉天光好像渐次明朗，而他的脊背弯曲时我则领略了一股奇异的寒风。寒风过后，盲人微微站起，用他的双手把鱼虫和鱼竿拾起，然后他无言地朝远方走去，他进入暮色。

第二次见到他时我的视野里横溢着一条荒凉的河流。其时正是残冬，河上缭乱的冷雾疯狂地生长。我见他在河边垂钓，鱼虫如从前一般新鲜。这是四季之中最让人怀想往事的时候，他坐着的姿态显得很逍遥。

我走上前和他打招呼，他没有理我，他只是漫不经心地说：“你就要有孩子了，这个孩子是一个哑巴。”

他的话使我重温了我十七岁时与一个男人在一座破庙里滋生的故事。那时我们都游玩在一个春天的山间，后来天阴了，山风大作，树木被抽打得发出疼痛的叫喊，我跑进一座破庙躲雨，另外一个男人也跑进破庙躲雨。庙里昏暗不堪，有冷气浪漫地朝我袭来，我听见雨声淅淅沥沥地响在舌尖。这个男人看清我是个女人时就走来拥抱我，他的温暖使我的湿衣服发出阵

阵暖热的潮气，我跟他说：“下雨的天气男人就要这样么？”他的舌尖就像蜥蜴一样柔曼地钻进我的嘴里。后来他把我放倒在地上，我好像是倒在一片瓦砾上，那些大大小小的瓦砾犹如许多拳头一样抵着我的脊背。他轻轻地俯在我身上说，“不要害怕。”我说：“只要不流血和疼痛就好。”但他很快使我发出喊声，这时外面的雨下得很响。

我的思绪跳跃到此刻的时候，盲人对我说：“你生下孩子后，要把你生活中最美丽的河流都看遍，你的孩子才会说话。”我听完他的话后头也未回地往医院狂奔，我想证实他说的是谎言。可当我走到一座瓦灰色的石拱桥的时候，一股迷人的恶心和腰疼同时朝我袭来，我心下戚然，呕吐之后我背离医院朝一条河流走去。

我分娩的时候面对着窗口。除我之外再没有多余的人在这个世界里等候这个孩子的降临。我分娩之所是一个陈旧的木房子，它居于山谷一侧，在山谷的阴处也就是房屋之外积压着许多秋天的落叶——陈年的和不陈年的叶子。分娩的阵痛开始时窗外已经暮色沉沉，我身下的床发出吱呀呀的敲门般的声响，我企盼月光能在这个夜晚漏进窗口。然而，这个夜晚不但没有月亮，连星星也没有一颗，天似乎是阴的，房屋窗前的烛光在这种夜色中显得格外宁静、格外没有声音。无声无色的夜晚使我更加坚信我的孩子将是一个不寻常的人——哑巴。他将习惯语言的孤独，他将在孤独的生活中盼望他的母亲看遍这世界上所有的河流。他果然不啼哭就走向人间

了，我在疼痛中剪断与他相连的脐带时，天边好像若隐若现地显出几条灰蒙蒙的光带，就是说晨曦离我们的生命已经不远了。我垂着被汗水濡湿了的头颅，看着我胸脯下面那团红润鲜亮的生命之光，仿佛看见了许多条河流被它照耀的形象。

3 胭脂走在小巷中的时候听到了许多窗口传出的悠扬的口哨声。她知道许多少年的眼光在注视着她的影子，所以她尽量把胸脯挺得高一些，使她看上去更挺拔秀丽一些。她喜欢这些少年的口哨声追逐她的步履和纷乱的阳光，她觉得她美不胜收，那些人家的许多窗口都似乎是为她而敞开的。她走过这条小巷的许多大大小小明亮或不明亮的窗口后，她脚下的青石板似乎也在尽头了，胭脂又闻到了那间小屋的中药气息了，她打开门，很沉静地走进去。

胭脂坐在一张床对面的空椅子上，椅子上还留有她昨夜坐过的痕迹，她坐上去的舒适感熟悉得使她相信没有任何少女再坐过这把椅子，她心里不由生出些虚荣像夜来香一样悄悄开放着。床上的少年斜倚在床上，胭脂知道他的颈部直到屁股这一段的下面是一床看不出颜色的被子。这床被子一直同少年的梦幻联系在一起。她坐在椅子上静静地看着少年斜躺在床上吸烟，胭脂看见一团烟雾像浓缩的云彩一样在这不大的空间漫游。

“真令人恶心。”少年掐灭烟头，指着胭脂的胸脯说，“你干吗又在里面塞棉花，你是个少女，不是个奶妈！”他的情绪显得很激愤。

胭脂的眉毛跳了跳，然后她嫣然笑了。她喜欢看 he 发脾气

气，喜欢听他在情绪恶劣时的尖锐语气，所以，她故意又把胸脯挺了挺，使她的双乳看上去热情洋溢、饱满充实。这样，她就可以再享受欣赏少年发怒的表情。

少年果然又骂了一阵什么，然后他把身子扭向窗口，这样他就背对胭脂了，他好像是累了。胭脂抬眼向窗外望了望，她知道暮色越来越明朗了，公园里散步的老人将被年轻人给挤走，年轻的男人和女人将在傍晚时把长椅占满，到夜深时他们兴许会躺倒在长椅上，那时他们的拥抱和亲吻将像海潮一样激扬。

胭脂和少年都不明白这个小镇为什么还要有一座公园。公园又为什么离他们的视野太近。自从有了公园，就有一群一群的鸟在这周围飞来飞去，胭脂可以经常在窗前看见鸟的踪迹。

“我闻到公园里的玫瑰花开了。”胭脂说。

少年无动于衷，他似乎在想什么惆怅的心事。胭脂见少年不理睬她，她就顺手把床头柜上的剃胡子刀拿到手上玩，她在取剃刀的时候椅子发出古怪的扭动声，这种声音使少年表情厌恶地回头看了她一眼。少年说，“别动那把刀子。”

“我只是想玩几下。”胭脂用刀锋划了划手心，她马上发现她的手心出现几条晶亮的纤细的粉红色的河流，这几条河流很快就鲜红起来，粗壮起来，并且这几条河流又以非常的速度颤动着汇合在一起，使她的掌心艳丽起来，仿佛她捧着一朵盛开的玫瑰。

“你这蠢货！”少年闻到了胭脂手心上新发生的情况，就一

跃而起。他首先把胭脂手上的剃刀抢下，然后他又把她受伤的手放在他的唇下，轻轻地吮去那上面的血痕，最后他才泪水涟涟地为她包扎。她的手上缠满了松软平爽的纱布，但纱布很快就潮湿起来，血慢慢地隐现出来。

4 孩子第一次看见田野的时候他早已经会走路了，田野存在了多少年有多少岁孩子无从知道，但他感觉到田野十分年轻又十分古老。古老的部分是泥土，而年轻的部分则在田野之上，它们是一些绿色的植物和色彩缤纷的鲜花。

孩子跑到田野上是为了逃避那座房屋的空气。现在他来到了田野，他回身望去时，发现许多松树挡住了他的视线，于是他走来走去选择了一个可以透过松树缝隙使他的视线得以延伸的比较好的角度，他从这个角度看见了更辽阔的田野和庄稼，它们是一片诙谐的绿颜色，因为天气很好阳光充足所以绿颜色看上去油光可鉴。在这些绿颜色的更远处，有一小片蒙蒙的灰颜色，大概那就是房屋了。房屋存在的那种颜色使人感到十分黯淡和缥缈，他仿佛隐隐明白了为什么房屋的空气使他难过和产生背叛的情绪，他离开松树林，使刚才那个观察房屋的角度之处只留着他的几只脚印。他沿着田野的路朝背离房屋更远的地方走去，他用手同那些在柳树丛中啁啾不已的鸟儿打招呼。孩子丰富的语言都在他的手上渐渐呈现出来。

孩子不久走到一条路所衔接着的河边。他看见河水的时候他的手已经表达不出他的情感了，他望着这条河从似乎很近又似乎很远的地方很匆忙地流来，流过他的身边，流向他望不到

边的地方去。它是什么？为什么没有人向他说起过天穹下在田野之间、在远方的两岸青山挤压下流着的这白色的明亮的畅快的长长的水流？它叫什么名字？是不是大水、长水或者是厚水？他猜不确切，但他面前活着的这遍身缀满水珠的生命却使他心疼难忍。他无法忍受再把视线搁在它身上他体内所产生的痉挛情绪，他便继续沿着河边的路向后方的森林走去。这时他的耳朵里装满了水声，水声像音乐一样在四野魂游野荡，他经受着音乐。后来他坐在离河边很近的沙丘上歇息，沙丘温暖松软，沙丘上的沙子发出金属一样的光泽，这光泽正同从天空洒下来的阳光一起展览它们的神秘和魅力。他用手玩着沙子，后来他觉得不够瘾，他就把鞋脱了，手脚并用地揉搓沙子。沙子从他的脚趾和手指间像火星一样飞溅出来，他觉得心有些发烫。

孩子不高，但孩子长得很结实。虽然他没有去过遥远的地方风餐露宿磨炼他的体魄，但他在成为生命的那一天开始却一直经受了身后的房屋对他的反复的持续的敲打，他仿佛就是一块生铁，每时每刻都要放在高炉里忍受灼热的煎熬，然后再放在铁砧上千锤百炼。由于整天站在院子中风吹日晒，所以他的皮肤是棕色的，他的腿和胳膊上的皮肤显得尤其有韧性。他的眼睑之处皮肉紧凑，嘴巴也是紧紧闭着的，他从来没有尝试过发音的快乐。他的眼睛常常是被两种色调笼罩着：一种是明亮的，一种则是迷茫的。他的圆圆的黑眼珠明亮的时候他的年龄就渐渐在这纯美的眼神中显露，而他的眼睛呈现迷茫的时候